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02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日,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985%;副总经理杨立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551,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82%;董事、副总经理刘利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820,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831%;监事会主席陈天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10,9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20%;董事、董事会秘书邢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91,4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36%;总工程师孙淑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47,3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64%。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刘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229%;杨立宏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582%;刘利荣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936%;陈天畏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45%;邢杰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45%;孙淑英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58%。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上述各减持主体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收到上述股东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5,800,000	6.7985%	IPO前取得:11,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0股
杨立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51,046	1.9582%	IPO前取得:2,992,604股 其他方式取得:1,558,442股
刘利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20,035	0.7831%	IPO前取得:1,134,321股 其他方式取得:685,714股
陈天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10,909	0.3920%	IPO前取得:699,221股 其他方式取得:211,688股
邢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91,409	0.3836%	IPO前取得:679,721股 其他方式取得:211,688股
孙淑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7,363	0.1064%	IPO前取得:122,688股 其他方式取得:124,675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大股东、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或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刘辰	1,000,000	0.4320%	2020/8/27 ~ 2020/9/17	69.34-76.74	2020/8/5
刘利荣	579,905	0.2506%	2020/8/27 ~ 2020/9/17	70.00-76.76	2020/8/5
陈天畏	180,000	0.0778%	2020/8/27 ~ 2020/9/17	70.00-76.45	2020/8/5
邢杰	199,500	0.0862%	2020/8/27 ~ 2020/9/17	70.00-76.76	2020/8/5
杨立宏	253,500	0.1091%	2021/12/14 ~ 2021/12/14	164.15-164.15	不适用
孙淑英	80,000	0.0344%	2021/12/14 ~ 2021/12/14	164.15-164.15	不适用

注1:上述表格中减持比例系以发生减持行为时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所得;

注2:杨立宏女士、孙淑英女士股份系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承诺,无需披露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辰	不超过:1,680,000股	不超过:0.722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8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68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杨立宏	不超过:600,000股	不超过:0.258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0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刘利荣	不超过:450,000股	不超过:0.193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5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5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陈天畏	不超过:150,000股	不超过:0.06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邢杰	不超过:150,000股	不超过:0.06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孙淑英	不超过:60,000股	不超过:0.025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0,000股	2022/2/9 ~ 2022/8/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承诺:

1、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10%;两年合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0%。

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

(1)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3)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本人将在减持公告中明确减持的具体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相关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相关机构报告备案减持计划,披露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刘辰、杨立宏、刘利荣、陈天畏、邢杰、孙淑英承诺: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前述承诺。

4、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2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6月型定制第14期

●现金管理期限:18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澳弘电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并节省财务费用,同时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3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5,731,00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51,376,13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91,782,710.3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15日全部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620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截至2022年1月1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84,407,951.46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元)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120万平方米建设项目	716,010,200.00	540,266,710.34	常新行审经备[2019]250号	常新行审环表[2019]170号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51,516,000.00	51,516,000.00	常新行审经备[2019]223号	常新行审环表[2019]158号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	-	-
合计	887,526,200.00	591,782,710.34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6月型定制第14期	保本固定收益型	无	4,000	3.80%	75.38	181	3.80%	75.38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2021年1月1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东海证券发行的收益凭证,本次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6月型定制第14期

(1)产品代码:SUG898

(2)产品购买日:2022年1月10日

(3)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11日

(4)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11日

(5)产品期限:181天

(6)挂钩标的:无

(7)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8)本金及收益支付: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

(9)预期到期利率:3.80%(年化)

(10)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1)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现金管理的资金去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东海证券的收益凭证全部用于补充该发行人的营运资金,保证其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三)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东海证券,东海证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东海证券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主要业务未发生较大变化。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1月16日	钱俊文	185,555.5556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见注	否

注: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海证券25.21%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东海证券13.45%的股份;其他持股5%以下的股东合计持有东海证券61.34%的股份。

东海证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0.97	423.23
资产净额	91.18	89.77
营业收入	6.50	22.89
净利润	1.41	4.57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02,568,479.54	1,805,076,542.30
负债总额	561,708,348.16	561,708,348.16
净资产	1,406,846,371.98	1,303,368,19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93,792.07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最高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68%,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东海证券发行的收益凭证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产品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未经审计)。

五、风险提示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使用期限、资金额度、产品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澳弘电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大额存单	7,000.00	7,000.00	301.60	0
2	结构性存款	120,500.00	93,000.00	1,346.27	27,500.00
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000.00	15,000.00	185.26	4,000.00
合计		146,500.00	115,000.00	1,833.13	31,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9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1,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500.00
总理财额度					46,000.00

注:1、上述银行大额存单每月支付利息,收益直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2、上述“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是在之前理财授权额度下产生的单日最高余额。

3、上述“总理财额度”为2021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所授权的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1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2021年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12,782,107.04元。其中: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中已经披露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7,311,304.37元,本次公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5,470,802.67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补助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金额(元)	补助形式	补助依据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类型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
1	退税	2021年7月	600,000.00	现金	退税	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涟源市税务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	2021年优质税源高新技术企业奖	2021年8月	120,000.00	现金	2021年优质税源高新技术企业奖	湖南神斧集团湘南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	研发投入奖	2021年8月	50,000.00	现金	研发投入奖	湖南神斧集团湘南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	湖南专利奖	2021年8月	30,000.00	现金	湖南专利奖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监督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5	2020年招商引资项目资金	2021年8月	100,000.00	现金	2020年招商引资项目资金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双牌县国库支付核算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6	稳岗补贴	2021年8月	34,106.26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双牌分公司	双牌县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7	稳岗补贴	2021年9月	10,963.52	现金	稳岗补贴	怀化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芷江侗族自治县失业保险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8	稳岗补贴	2021年10月	737.88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芷江爆破分公司	芷江侗族自治县失业保险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9	稳岗补贴	2021年10月	73,980.92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临湘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是	否	是
10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19,859.40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妇罗市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1	2020年就业补贴款	2021年11月	7,000.00	现金	2020年就业补贴款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妇罗市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款	2021年11月	77,600.00	现金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款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妇罗市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3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1,050.78	现金	稳岗补贴	新宁县三新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新宁县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4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100.26	现金	稳岗补贴	湘潭市得盛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湘潭市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基金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5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64,219.68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神斧集体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娄底市失业保险基金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6	2021年第三批军民融合产业补助	2021年11月	400,000.00	现金	2021年第三批军民融合产业补助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7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822.48	现金	稳岗补贴	湘潭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湘潭县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基金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8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7,662.60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临湘专营爆破公司	岳阳县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19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1,266.71	现金	稳岗补贴	衡阳县蒸阳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祁东县人力资源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0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820.46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资兴分公司	资兴市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1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2,697.19	现金	稳岗补贴	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郴州市北湖区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2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606.22	现金	稳岗补贴	郴州市发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郴州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3	2020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21年11月	100,000.00	现金	2020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双牌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4	税收奖励	2021年11月	356,427.00	现金	税收奖励	湖南南岭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永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5	特色绿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21年11月	680,000.00	现金	特色绿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重庆神斧锑泰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6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312.4	现金	稳岗补贴	南岭前海工贸(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障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7	双牌县科工局付2020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奖金	2021年11月	100,000.00	现金	双牌县科工局付2020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奖金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双牌县国库支付核算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8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991.25	现金	稳岗补贴	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郴州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29	稳岗补贴	2021年11月	22,043.36	现金	稳岗补贴	郴州七三二零化工有限公司	郴州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0	2020年湖南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2021年12月	103,900.00	现金	2020年湖南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平江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1	稳岗补贴	2021年12月	21,364.11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祁东县人力资源就业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2	稳岗补贴	2021年12月	590.26	现金	稳岗补贴	益阳市惠鑫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市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基金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3	职业技能培训费	2021年12月	116,000.00	现金	职业技能培训费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祁东县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4	2021年企业高校及科研研发奖补资金	2021年12月	657,900.00	现金	2021年企业高校及科研研发奖补资金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县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5	职业技能培训费	2021年12月	232,000.00	现金	职业技能培训费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祁东县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6	职业技能培训费	2021年12月	229,696.00	现金	职业技能培训费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祁东县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7	税收返还	2021年12月	55,714.68	现金	税收返还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国家金库岳麓区支库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8	稳岗补贴	2021年12月	1,401.78	现金	稳岗补贴	沅陵县神力民爆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沅陵县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支出户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39	省级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2021年12月	160,600.00	现金	省级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0	2020年高新技术认定奖	2021年12月	25,000.00	现金	2020年高新技术认定奖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祁东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1	税收返还	2021年12月	74,334.19	现金	税收返还	湖南神斧民爆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国家金库岳麓区支库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2	税收返还	2021年12月	252,758.19	现金	税收返还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国家金库岳麓区支库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3	稳岗补贴	2021年12月	19,551.58	现金	稳岗补贴	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	新邵县工伤失业保险服务中心工伤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4	2020年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2021年12月	351,200.00	现金	2020年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县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5	稳岗补贴	2021年12月	2,523.43	现金	稳岗补贴	湖南神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6	双牌县科工局付2021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奖金	2021年12月	100,000.00	现金	双牌县科工局付2021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奖金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双牌县国库支付核算中心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47	企业奖补资金	2021年12月	204,000.00	现金	企业奖补资金	郴州七三二零化工有限公司	郴州市工信局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是
	合计		5,470,802.67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经披露的政府补助外,2021年本公司收到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总金额为人民币5,470,802.67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2021年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12,782,107.04元,占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63.53%。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21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12,782,107.04元(未经审计)。

4、风险提示

公司所披露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1年度损益的影响须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2- 002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